

湖北省财政厅文件

鄂财社发〔2023〕115号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现提前下达你地 2024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 10000013Z135080009030），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助资金

此项资金收入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48 项“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第 2082602 项“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通过 2024 年省与市县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二、工作要求

（一）此次直达资金的标识“01 中央直达资金”，应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 各地财政部门收到上级财政补助资金后，要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将资金拨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确保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到符合待遇领取条件的城乡居民手中。财政补助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三) 各地在指标管理系统中要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四) 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

(五) 各地要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附件1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经费分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 位	2024年提前下达数
全省合计	910905
武汉市	49872
市本级	1409
江夏区	5338
蔡甸区	7816
新洲区	14766
黄陂区	20543
黄石市	23470
市本级	1195
大冶市	11617
阳新县	10658
十堰市	53885
市本级	2448
郧阳区	10925
丹江口市	6176
其中：武当山	612
郧西县	9768
竹山县	8992
竹溪县	6987
房 县	8589
荆州市	104520
市本级	3771
荆州区	6957
江陵县	7216
松滋市	18172
公安县	21018
石首市	11134
监利市	21774

单 位	2024年提前下达数
洪湖市	14478
宜昌市	73121
市本级	3827
夷陵区	11066
宜都市	7530
枝江市	9616
当阳市	10081
远安县	3948
兴山县	3621
秭归县	7966
长阳县	10118
五峰县	5348
襄阳市	92380
市本级	14125
襄州区	13957
老河口市	6748
枣阳市	19078
宜城市	10441
南漳县	11211
谷城县	10763
保康县	6057
鄂州市	15466
荆门市	53824
市本级	3741
东宝区	3847
钟祥市	20896
京山市	11519
沙阳县	13821
孝感市	82824
市本级	1897
孝南区	12952
孝昌县	11375

单 位	2024年提前下达数
大悟县	10068
安陆市	10645
云梦县	9279
应城市	11036
汉川市	15572
黄冈市	127221
黄州区	3792
团风县	6845
红安县	15199
麻城市	21502
罗田县	10460
英山县	7309
浠水县	17801
蕲春县	15741
武穴市	10289
黄梅县	18283
咸宁市	42161
咸安区	7176
嘉鱼县	5827
赤壁市	6638
通城县	8438
崇阳县	7649
通山县	6433
恩施州	64947
恩施市	12356
建始县	9113
巴东县	10159
利川市	13450
宣恩县	5806
咸丰县	6117
来凤县	4145
鹤峰县	3801

单 位	2024年提前下达数
随州市	48121
曾都区	10554
广水市	17253
随 县	20314
仙桃市	30118
天门市	33960
潜江市	13761
林 区	1254

附件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市县财政部门		市县财政局	市县主管部门	市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湖北监管局，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驻
各市（州）财政监督检查办事处。

湖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12月8日印发
